

证券代码：835669

证券简称：尼的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4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经各董事提名，由刘敏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（自2023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刘敏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刘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2023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刘敏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林永贵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2023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董事长刘敏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叶焯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（自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总经理刘敏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叶焯标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（自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战略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优化集团公司战略布局和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，结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以 0.00 元受让周跃平先生持有的东莞市尼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尼越新材”）30.00%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尼越新材 100.00%的股权，承担该公司的债权债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6日